

债券简称：23 海资 03

债券代码：115429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6 号”文，同意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30 亿元（含 30 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

根据《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发行公告》，本期债券为 3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 3.20%-4.20%。

2023 年 6 月 8 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经过协商，最终确定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 3.63%。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8 日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牵头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8 日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海发国有资本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8 日